

硕士开题报告 动科硕士学术报告心得体会 (大全8篇)

报告是一种常见的书面形式，用于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它在各个领域都有广泛的应用，包括学术研究、商业管理、政府机构等。报告的作用是帮助读者了解特定问题或情况，并提供解决方案或建议。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硕士开题报告篇一

12月8日下午，我和同学们来到学院会议室，参加了一场以“马蹄疾病在草原羊的防治措施研究”为主题的动科硕士学术报告。这是一场令人收获颇丰的学术盛宴，我从中深深感受到了科学研究的魅力和艰辛。下面我将结合自己的观感，谈谈我的心得体会。

第二段：理解报告题目

马蹄疾病，听到这个名词，我可以想象得到它的危害性。然而，在报告中，我初次了解到了马蹄疾病对草原羊牛的威胁程度以及对其健康的严重影响。而且，马蹄疾病的病理学、传播机制等方面的研究，让我惊叹于科学家们的精湛技艺。报告者详实地介绍了马蹄疾病的预防与控制、兽医药品的应用等内容，让我对于科学研究的深度更加切身地体会到了。

第三段：对报告过程的体会

从报告者发言中，我们可以深刻地感受到某个专业领域的深度和广度。在发言时，他能清晰全部过程地展示自己的研究成果，分析解决问题的思路和方法，同时在场的阐述也让我们更好地了解到了专业中一些重要的问题和名词。在报告过

程中，我们加深了对他的学术水平的认识，也得到了更进一步的学习，这种感悟难以用言语形容。

第四段：对于学术报告的启示

参加这次学术报告，让我意识到作为一名学生，我们需要时刻保持对于某个专业领域的关注，在日常生活学习中积极探寻和学习相关知识。同时，也让我感受到科学研究的重要性，科学研究可以带给人们很多的益处和成果。这让我认真思考，自己是不是要为了提高自己的学术水平，更好地服务社会做出自己的努力。

第五段：总结

此次学术报告，是我个人成长过程中的一道不可或缺的风景线。在这场报告中，我吸取了很多新知识，对于科学研究的信心也更为坚定。同时，也让我更加深入地了解到自己的前途和责任所在，为以后的学术研究生活提供了新的启示和方向。

硕士开题报告篇二

本文从探究交往能力理论三大功能，即陈述功能，意向表达功能和以言行事功能三个方面阐述交往能力理论应用于翻译主体间性问题的可行性。在实证分析方面选取《红楼梦》正册金陵十二钗判词的两个英译版，研究交往能力理论在翻译活动中所起到的作用。通过对具体实例的分析与比较，探讨翻译主体间性在翻译实践中如何通过交往能力得到体现。

无论是在国内还是在国外，翻译活动的历史几乎像语言一样悠久，从有语言之始便有了翻译这一人际交往活动。翻译这项活动中必然涉及到双语之间的转换，在语言转换的过程中存在着各种各样的内在因素和外在因素，其中就包含一个非常重要的内在因素——交往能力。翻译研究有着悠久的历史，

从古代的传统翻译研究到现代多视角翻译研究，翻译大致经历了三种范式。以不同主体作为中心，翻译研究范式可分为：作者中心论范式、文本中心论范式和译者中心论范式。这些研究范式都以一个主体为研究中心，其本质都属于单主体范式研究。可以明显看出，这些研究范式都存在一个共同的弊端，那就是研究都过于侧重参与翻译过程的某一单一主体或客体，这种弊端会造成在翻译过程中忽略其他主体之间的交往，也就是所说的翻译主体间性。哈贝马斯在交往能力理论中提倡“以主体间性为中心”，这一思想改变了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关系，使其由原来的支配关系变为主体与主体之间的话语交往关系。同样的，翻译过程也不是主体与客体二者的分离，更不是主体对客体的支配，而是主体间的共存，是主体与客体间的交往与对话。

理论意义方面，随着翻译研究的不断发展和进步其研究经历了三种范式的变化。翻译主体间性对翻译研究的影响也越加明显。翻译作为研究的重点，在研究的过程中必须有一个强大而又富有合理性的理论来进行支撑，而哈贝马斯的交往能力理论正是对主体间性的研究。如果想实现成功的交往，言语行为就要符合一定的有效性要求，这就需要交往主体具有交往资质，也就是所说的交往能力。交往能力理论重要性的最生动的表达在于他是主体的一种资质，在这种资质的作用下主体之间可以相互理解并达成共识。交往能力理论为翻译研究提供了合适的理论支撑和新的研究方向。

实践意义方面，通过对交往能力理论及翻译主体间性的研究发现：翻译的本质就是各主体间的相互理解，相互沟通并实现翻译结果的完美呈现。交往能力理论中主体间性是对主体性的延伸，他对翻译具有极大的实践意义。在现实社会中使用不同语言的人与人之间必然存在沟通，沟通的重要性让使用不同语言的人们意识到翻译的特殊意义，翻译成为人与人之间相互沟通的重要手段。

然而如何更好有效地沟通却是个十分棘手的问题，那么人与

人之间的关系就显得尤为重要。翻译的成功离不开这种复杂的人际关系的影响。同样的，如果想得到完美的翻译结果也离不开翻译主体间的交流与合作。因此，不论在理论上还是实际意义上，这种回归性的研究都会对翻译活动有一定的启发意义。

论文分为五个章节：

第一章为绪论部分，主要介绍本研究课题的研究目的、研究问题、研究内容、研究意义，并对全文内容进行梳理。

第二章为理论框架及文献综述。首先，对本章涉及到的理论进行详细的介绍。从主体的产生到主体性的含义再到主体间性的特征都分别进行一一介绍，同时也介绍了哈贝马斯对该理论的贡献并对翻译主体间性的概念进行梳理并总结翻译主体间性的特征即差异性、同一性和建构性。接下来介绍和评析了普遍语用学视域中的哈贝马斯交往能力理论。介绍了普遍语用学的产生以及对哈贝马斯的交往能力理论的产生提供了存在环境。本章还重点介绍了哈贝马斯的交往能力理论，就其内容和功能着重说明。其次，本章还对研究过程中涉及的理论的研究现状进行系统的总结和介绍，分别为翻译主体间性的国内外研究现状和交往能力理论的国内外研究现状。

第三章为研究方法，首先，介绍该研究的研究方法采用定性研究与实例研究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研究。其次，本章论述了该研究的材料来源，具体论述为什么以《红楼梦》正册金陵十二钗判词的两个英译版本为研究材料，以及为什么选取杨宪益和霍克斯这两个英文译本。最后具体阐述了该研究的研究设计。

第四章为本论文的核心部分，基于交往能力理论的翻译主体间性的实践。

本章主要以《红楼梦》的两个英文译本作为研究材料。首先，

对十二个判词进行文本分析，具体介绍判词所描写的内容，并对两个英文译本在用词方面进行比较分析。其次，从译者与作者主体间性和译者与读者主体间性两方面对文本进行对比研究。

第五章是讨论部分，此部分包括发现和启示两方面。首先为翻译主体间性在译者主体和作者主体间的体现，其次是翻译主体间性在译者主体和读者主体中的体现，最后是翻译主体间性在译者主体和文本客体中的体现。本章从三个方面详细的论述翻译主体间性在翻译活动过程中如何通过交往能力理论发挥作用进行阐述。最后，总结实例分析对翻译主体间性的启示。

硕士开题报告篇三

近日，本人有幸参加了一场动物科学硕士的学术报告，深受受益匪浅。通过聆听专家学者的高水平讲解，我不仅积累了许多新知识，也更加深刻地认识到了科学研究的重要性。下面，我将分享我在参加动科硕士学术报告中所获得的心得体会。

第二段:新知识的积累

通过参加动科硕士的学术报告，我接触到了大量新的学术研究成果。例如，我听到了一位硕士生介绍自己的论文，该论文系统性地研究了乳腺癌的发病机制。通过她的讲解，我学习到了癌症基因的分类以及在不同环境下的表达差异情况。此外，我还了解了基因编辑技术的最新研究成果，了解了新型生物反应器的工作原理以及大脑疾病的诊断与治疗方案等。这些知识让我对动物科学研究和医学研究产生了更加浓厚的兴趣。

第三段:实验设计的重要性

在报告中，许多硕士生介绍了自己正在或曾经进行的实验。我深刻地认识到实验设计环节的重要性。在一项实验中，实验设计不合理或实验过程出现了偏差，可能会导致整个实验的失败。因此，课题研究者在进行实验前必须认真制定好可行的实验方案，预先考虑到实验中可能发生的变量和各种意外情况，使得实验数据的结果更加可靠。

第四段:交流的重要性

在学术报告中，不仅有硕士生的工作报告，还有各位专家学者的发言。在他们之间的互动交流中，我深感到了交流的重要性。通过清楚的表述和提交相关证据，大家展现了质疑、讨论和理解问题的能力。这些大胆的表述和合理的辩论使大家受益匪浅。此外，学术交流也需要一些聆听技巧，比如心怀谦逊、耐心聆听、注意表达清晰等。这些技巧不仅有助于听众更容易理解，也让学者更好地表达思想。

第五段：总结感想

通过参加动科硕士学术报告，我对动物科学和生物医学研究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同时，我更加体会到科学研究的艰辛和付出，对于研究者的认真和科学研究的重要性也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在今后的学习和工作中，我会更加注重实践能力、交流与合作能力的培养，以更好地承担科学研究与创新的使命，为推动社会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硕士开题报告篇四

学号：2012282140000 姓名：张三 导师姓名：李四 导师职称：教授

20xx年10月30日

图片已关闭显示，[点此查看](#)

武汉大学关于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有关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及其《暂行实施办法》和《武汉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的精神，为做好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开题报告，保证学位论文质量，特作如下规定：

第一条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是研究生撰写论文的必经过程，所有研究生（含：博士生、硕士生）在修完学位课程，写作学位论文之间都必须作开题报告。

第二条开题报告主要检验研究生对专业知识的独立驾驭能力和研究能力，考察写作论文准备工作是否深入细致，包括选题是否恰当，资料占有是否翔实、全面，对国内外的研究现状是否了解，本人的研究是否具有开拓、创新性。

第三条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前，研究生必须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结合导师、教研室（或研究室）所承担的国家、省部委等有关部门下达的研究项目或课题以及本人的研究特长，与导师协商，确定选题，广泛查阅文献，深入调研，收集资料，制定学术研究方案，在此基础上撰写开题报告。

第四条研究生进行开题报告，必须提交“开题报告”的书面材料，内容包括：（1）论文选题的理由或意义；（2）国内外关于该课题的研究现状及趋势；（3）本人的研究计划，包括研究目标、内容、拟突破的难题或攻克的难关、自己的创新或特色、实验方案或写作计划等；（4）主要参考文献目录。开题报告的书面材料不得少于3000字。

第五条研究生进行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要向导师提出申请，申请获准后，博士生在博士生指导小组范围内作开题报告，硕士生导师所在教研室或教学小组作开题报告。参加开题报告的教师，包括导师在内，一般不得少于3人。无论博士生还是硕士生，在作开题报告时，本学科专业的研究生一般必须参加，跨学科或相近专业的研究生亦可旁听。

第六条参加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教师应当对开题报告进行评议，主要评议论文的选题是否恰当，研究设想是否合理、可行，研究内容与方法是否具有开拓性、创新性，研究生是否可以开始进行论文写作等。评议结果分“合格”与“不合格”二种。评议结束后，由研究生指导教师在《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登记表》“评语”栏中填写评语。学位论文开题报告通过后，研究生方可进行论文撰写工作。

第七条开题报告结束后，研究生应将登记表复印一份连同登记表原件和开题报告等一并交所在院、系研究生干事将登记表复印件加盖公章后报送研究生院培养教育处，其他材料留存院、系查备查。研究生院培养教育处将不定期抽查研究生开题报告材料。

第八条本规定自20xx年级研究生开始实行。

第九条本规定由研究生培养教育处负责解释。

武汉大学研究生院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表

硕士开题报告篇五

作为一名动物科学专业的学生，我非常幸运能够参加最近的一次动物科学硕士学术报告。这次报告聚集了多位相关领域的专家，并且他们分享了自己的学术成果和新的研究方向。在听完这些报告后，我受益匪浅。这篇文章将会记录下我对于这次报告的心得体会。

第一段：报告概述

这次报告主题为“动物进化与发育进展”，涵盖了许多不同方面的研究，包括动物行为学、生态学、生理学、基因遗传

学、进化论等。报告时间长达八个小时，所有的讲者都会以英文进行交流，让我不禁感叹自己的口语需要好好提高。

第二段：报告收获

我很荣幸能够听到这么多有关动物进化和发育的最新研究。其中，对我影响最大的报告为生理学研究方向的报告，“鸟类性腺发育对环境因素的反应”。报告中提到，环境因素对于鸟类性腺的发育有着很大的影响。这个发现让我深刻认识到参与研究的环境条件有多么重要。

第三段：报告思考

在听到各位专家的发言后，我感到非常震撼和启示。众所周知，动物的进化发育与环境条件密切相关。环境适应能力和物种适应能力是推动生物进化发展的重要驱动因素。同时，人为因素在动物进化发育中的作用也非常重要。

第四段：报告热议

在报告会中，我和其他的同学一起进行了很多讨论和交流。我们共同探讨了各位专家的研究成果，并且开展了激烈的学术争论。这段时间里，我认识到了不同观点和学术观念对于学术界的重要性，也感到了深深的研究激情。

第五段：报告总结

本次学术报告是一次非常难得的学术交流机会，也让我对动物科学有了更深入的了解。我想通过这次报告会的收获和启示，更好地发掘动物科学的相关领域，并且积极投身于相关的研究之中。同时，这次经历也启发了我对于动物科学的研究兴趣和热忱，希望可以在未来的学习和研究生涯中，发挥更多的作用。

硕士开题报告篇六

论文题目、系别、专业、年级、姓名、导师

（目的要明确，充分阐明该课题的重要性）：

- 1、论文的背景；
- 2、理论意义；
- 3、现实意义。

（应结合毕业设计题目，与参考文献相联系，是参考文献的概括）：

- 1、理论的渊源及演进过程；
- 2、国内有关研究的综述；
- 3、国外有关研究的综述。

（思想明确、清晰，方法正确、到位，应结合所要研究内容，有针对性）

（论文提纲）

（内容要丰富，不要写得太简单，要充实，按每周填写，可2-3周，但至少很5个时间段，任务要具体，能充分反映研究内容）

硕士开题报告篇七

此次“统招硕士学术报告”让我深刻体会到了学术交流的重要性。在报告过程中，我领略到了来自不同领域学者的思想

碰撞，学习到了新的知识。在此，我将分享我的心得体会，希望以此推动更为广泛的学术交流。

第二段：视角拓宽

本次学术报告涉及领域广泛，来自不同专业领域的学者分享了自己的研究思路和成果，例如工程学、教育学、经济学等领域。他们的发言让我受益匪浅，这些研究视角的不同与我平时所积累的知识有很大不同，让我的思维得以拓宽。通过与他们的交流，我能够了解到不同领域的知识结构和思想方法。在这个过程中，我不仅促进了自己的学术成长，而且拓展了视野，感受到了同时代学者的高度。

第三段：方法对比

在学术报告中，我注意到不同学者在研究方法上的不同。有的学者通过实验方法进行研究探索，有的则通过问卷和访谈等质性研究方法进行情境分析，还有的通过资料分析进行大数据研究。这些不同的方法体现了学者们不同的研究思路和创造力，同时也突显出了一种方法的优劣和适用场景。这些方法对比启示我在以后的学术研究中，应该认真选择适合的研究方法，并注意方法的优化和创新。

第四段：细节观察

学术报告中，学者们在交流过程中更多是从事思维逻辑和学术表达的实践探讨。但是，我也注意到学者们在报告过程中的语言处理和讲授方式多少会受到一些限制。这时候，我认为学者们应该特别注意细节问题，例如语言准确性、讲授方式、演示模式等。通过认真观察学者们的表现，我已经学到了在学术交流中细节问题的重要性，从而提高自己的学术表达能力和更好的与同行学者交流。

第五段：流程回顾

学术报告从申报、资料准备，到会前会后的细节安排，每一步都体现出了学术交流的真诚和规范性。通过回顾这个学术报告过程，我进一步明确了自己作为一名研究者在学术领域应该注意的问题。如何选择报告内容，如何准备报告，以及报告后的深度交流，都需要让自己意识到学术报告的本质意义和规范流程。正是这些规范性注意和专业精神，才会让学术报告的价值得到更为全面的展示。

结语：

总的来说，“统招硕士学术报告”让我受益良多，从中了解到同行学者的成果和思考。同时，也让我体会到学术交流所需的严谨性和广泛性，明确自己在学术领域的定位和目标。在今后的学习和研究过程中，我将积极参与学术交流，持续提高自己的研究能力，努力成为高水平学者的一员。

硕士开题报告篇八

(一) 选题的目的

典当是指借款人向典当行借钱而将自己的财产抵押或质押给典当行，在约定的期限内清偿借款本息赎回原物。如果超过约定期限则质物直接归属典当行所有或典当行变卖质物充抵借款的民商事法律关系。典当法律关系双方当事人通过典当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一般在典当期限内约定当户需要按一定比例交纳利息及综合费用给典当行，有时还约定违约金条款来约束当户履行金钱支付义务或偿还当金的义务。由于典当具有简便、迅速融资的特点，典当行业发展起来，但是随之而来的是越来越多的典当纠纷。纠纷多发生于典当期限届满或续当期限届满且经过一定期限后当户未按时赎当的情形，此时也称绝当。《典当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典当期限或者续当期限届满后，当户应当在5日内赎当或者续当。逾期不赎当也不续当的为绝当。

典当纠纷多发生于绝当后是因为：

以期对今后司法工作有所裨益。

(二) 本课题研究的意义

1、理论意义

我国商务部、公安部颁布实施的《典当管理办法》仅在其第40条规定了绝当的定义。但是绝当后，当户是否需支付利息和综合费用，若需要支付以什么标准支付，究竟怎样去认识和理解违约金条款的效力。已成为相关绝当合同纠纷必须要解决的理论课题。我国法律对此方面的规定存在一定的缺陷空白和缺乏坚实的理论基础，这就决定了当出现典当合同法律纠纷时，司法工作者没有明确的法律及理论标准。探讨和分析绝当后息、费问题，绝当与违约金条款的相关问题，有助于各国相关法律的更新，与时俱进，更为典当法律关系当事人权利的保护提供了理论基础。

2、现实意义

本文所研究的鑫达典当公司与程某、吴某典当纠纷一案，近年来已成为颇为常见的绝当纠纷主题。实践中许多典当行在绝当后故意不处置当物实现债权，以此“圈”住当户，目的就是延长绝当后至清偿借款的期间，以求获取更多的息、费。如果不支持利息及适当的违约金有时又会造成当户违约成本少于守约，不利于典当行。因此我们应当加强对于绝当后相关问题的研究，找到合法合理的依据来平衡各方利益。

(一) 《典当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当物的估价金额及当金数额应当由双方协商确定。

房地产的当金数额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双方可以委托有资质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进行评估，估价金额可以作为确

定当金数额的参考。典当期限由双方约定，最长不得超过6个月。

第三十七条典当当金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银行机构6个月期法定贷款利率及典当期限折算后执行。典当当金利息不得预扣。

第三十八条典当综合费用包括各种服务及管理费用。动产质押典当的月综合费率不得超过当金的42. 房地产抵押典当的月综合费率不得超过当金的27. 财产权利质押典当的月综合费率不得超过当金的24. 当期不足5日的，按5日收取有关费用。

第三十九条典当期或典当期限届满后5日内，经双方同意可以续当，续当一次的期限最长为6个月。续当期自典当期限或者前一次续当期限届满日起算。续当时，当户应当结清前期利息和当期费用。

第四十条典当期限或者续当期限届满后，当户应当在5日内赎当或者续当。逾期不赎当也不续当的，为绝当。

当户于典当期限或者续当期限届满至绝当前赎当的，除须偿还当金本息、综合费用外，还应当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逾期贷款罚息水平、典当行制定的费用标准和逾期天数，补交当金利息和有关费用。

第四十三条典当行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绝当物品：

(一) 当物估价金额在3万元以上的，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的有关规定处理，也可以双方事先约定绝当后由典当行委托拍卖行公开拍卖。拍卖收入在扣除拍卖费用及当金本息后，剩余部分应当退还当户，不足部分向当户追索。

(二) 绝当物估价金额不足3万元的，典当行可以自行变卖或者折价处理，损溢自负。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二百一十九条债务人履行债务或者出质人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的，质权人应当返还质押财产。

债务人不履行到期债务或者发生当事人约定的实现质权的情形，质权人可以与出质人协议以质押财产折价，也可以就拍卖、变卖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质押财产折价或者变卖的，应当参照市场价格。

第一百八十六条抵押权人在债务履行期满前，不得与抵押人约定债务人不履行到期债务时抵押财产归债权人所有。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零七条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第一百一十三条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预见到或者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

(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

第二十九条当事人主张约定的违约金过高请求予以适当减少的，人民法院应当以实际损失为基础，兼顾合同的履行情况、当事人的过错程度以及预期利益等综合因素，根据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予以衡量，并作出裁判。

当事人约定的违约金超过造成损失的百分之三十的，一般可以认定为合同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二款规定的“过分高于造成的损失”。

(一) 国内状况

近年来绝当后息费的计算问题受到关注，国内各学者竞相对此问题发表了个人看法，如在《人民法院案例选》中朱晓华法官提出：“绝当后，双方典当关系终止，用户不需要再支付综合费；而利息的计算方式应该以合同中约定的计算方式计算；违约金是否承担要看双方是否约定，根据合同自由原则，双方若约定了该条款，绝当后当户就应该缴纳违约金。数额可以依申请调整。”赵静在《绝当后用户不还款的行为是否构成违约》一文中指出“《典当管理办法》之所以设置绝当制度，也是平衡典当行与当户之间利益的需要。绝当后，原来的典当关系结束，一旦绝当，当户不应当再承担清偿责任，典当公司应当按法定程序及时处理绝当品，从处理绝当品所得中优先收回当金本息，当户有要求返还绝当品处理所得扣除债务后剩余部分的权利。绝当后用户不还款的行为不构成违约，所以不用支付违约金。”

(二) 国外状况

在绝当物的处理方面，新加坡最有特色的规定是：典当行在拍卖会上也可以举牌竞价，典当行既是绝当拍品的委托人，又是绝当拍品的竞买人、买受人。之所以如此规定，是为了保护典当行的合法权益。因为绝当物品如果无人竞买，也不得委托他人代为竞买，那么该物品的所有权就无法转移。我国《典当管理办法》没有规定绝当后当物的处理程序，极易造成典当行故意不变现，延长费用的收取期间。同时我国典当法律也应该规定当户不配合当物变现的救济程序。

(三) 个人拟形成的新见解

本文通过对安徽鑫达典当公司与程某、吴某典当纠纷一案进行分析，解决案例中的争议问题。最终对绝当后息、费条款的适用规则；绝当后违约金条款如何适用和数额的确定做具体的论述继而提出自己的看法。

【一】基本框架构造

本文拟采用四段式来进行论述。全文共分四个部分：第一部分为安徽省鑫达典当公司诉程某、吴某典当纠纷一案的基本案情和争议点。第二部分对绝当与利息条款加以论述。第三部分对绝当与综合费用条款加以论述。第四部分对绝当后违约金条款效力的认定问题加以论述。

【二】论文的主要内容

序言

一、鑫达典当公司诉程正刚、吴爱英典当纠纷一案的基本案情和争议点

(一)基本案情

20xx年6月20日，原告(安徽省芜湖市鑫达典当有限公司)与二被告(程正刚、吴爱英，二人系夫妻关系)签订《房地产抵押典当合同》一份，其中第二条抵押房地产约定：二被告以其所拥有的坐落于泾县泾川镇叶挺路地号为3-4-64泾国用(20xx)第1512号权证编号为房地权泾川20xx字第013187号、建筑面积为120.95平方米的住房进行抵押，向原告借款。第三条抵押房地产担保范围为借款本金(当金)、利息、综合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服务费等费用。第四条借款金额及借款期限：借款金额为225730元；月综合费率为2.7%，月利率为1.1%；借款期限自20xx年6月20日至20xx年9月19日。第十五条特别约定：乙方违反第四、条规定及补充协议规定必须按借款金额的20%承担违约责任。逾期还款5天内按每日未还款总额的0.5%计，超过5天甲方可通过拍卖、变卖或向有管辖权的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变卖、拍卖或诉讼期、执行期至债务完全清偿止的费用，按每日未还款总额的0.5%计。违约金因不同的违约行为依合同约定可以重复计算。

20xx年6月20日，二被告出具借条给原告，借款载明：“今借

款到安徽省芜湖市鑫达典当有限公司人民币贰拾贰万伍仟柒佰叁拾元整。注：已注入中行泾县支行乐荣贵的账户。借款人：程正刚、吴爱英20xx年6月20日”。原告将典当期限内的综合费用18280元扣除后将余款207450元划入被告指定的账户。同日，原告与二被告办理了房地产抵押登记手续。二被告取得当金后，未按合同续当，也未赎当，仅将利息及综合费用付至20xx年12月21日。原告在催讨未果后诉至法院，要求：(1)被告立即给付借款225730元及其利息、综合费用(利息及综合费用计算到借款还清为止)。(2)或依法判被告变卖抵押房产归还上诉借款。(3)被告承担违约金45146元并支付原告支付的律师费5000元。(4)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被告辩称：(1)其未收到原告的典当款；(2)《典当管理办法》也规定，超过6个月没有赎当或续当的，为绝当。被告应及时处理当物，不再收取综合费用。(3)认为合同中约定违约金过高，如应承担违约责任，则法院应对违约金调低至银行同期贷款的利息补偿原告的损失。

安徽省泾县人民法院审理认为，绝当后，双方的典当关系终止，被告未偿还当金的，除应偿还外，还应按约定的利率支付借款利息，但无需支付综合费用。对被告提出违约金过高的请求，法院根据公平的原则予以衡量，本案的违约金按合同约定利息的30%计算支付为宜。

(二) 争议点

1. 绝当后当户是否需要支付利息
2. 绝当后当户是否需要支付综合费用
3. 绝当后合同中的违约金条款效力如何

二、绝当与利息条款

(一)绝当后利息是否应该继续收取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

1. 当物价值在3万元以下的

2. 当物价值在3万元以上的

(二)绝当利息收取的标准

1. 按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的四倍计算

2. 按人民银行规定的逾期贷款利率计算

3. 笔者的观点

(三)结合本案分析

三、绝当与综合费用条款

(一)综合费用的界定

(二)绝当后不应继续收取综合费用的理由

1. 从《典当管理办法》分析

2. 从典当管理部门的复函精神分析

3. 从绝当制度的立法目的分析

(三)小结

四、绝当后违约金条款效力的认定

(一)违约金条款的类型

(二)未偿还当金违约条款效力的认定

1. 认为无效的理由

2. 笔者的观点

(三) 绝当后违约金收取标准

(四) 结合本案分析

结语

【三】论文主要论点、论据和研究方法

综合费用及利息是《典当管理办法》允许由典当行向当户收取的费用。用以平衡在典当期限内，典当行为当户提供当款、保管当物的对价。但是典当期限届满或续当期限届满后当户是否应继续承担这些费用以及如何承担典当管理办法没有规定。对于当户到期未赎当是否需要承担违约责任在实践中也存在争议。这些争议是理论和实践中都要解决的问题。本课题主要参阅了大量与典当中的绝当问题相关的国内著作，学术期刊和已发表的相关论文，并进行一系列系统研究，已具备了相当充实的资料论据。

本文的论据主要是我国现行典当立法立法：《典当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的理论依据。

本文的研究方法主要采用案例分析方式。

著作类：

1. 胡宗仁。典当业法律制度研究[m].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xx.

2. 杨铁军。典当法学[m].吉林：吉林大学出版社□20xx.

3. 高圣平。物权法与担保法对比分析与适用[m]□北京：人民法院出版社□20xx.
4. 刘润仙。典当法律理论与务实[m].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xx.
5. 吴中宝．巧用典当行资金周转与淘宝[m]□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xx.
6. 方印．典当法律分析与制度研究[m]□贵州：贵州大学出版社□20xx.
7. 王利明等。民法学[m].北京：法律出版社□20xx.
8. 曲彦斌。中国典当学[m].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20xx.
9. 孙宪忠。论物权法[m].北京：法律出版社□20xx.
10. 曲彦斌。中国典当史[m].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xx.
11. 李沙。走进典当行——独特快捷的融资方式[m].北京：学苑出版社□20xx
12. 李沙。简明典当学[m].北京：学苑出版社□20xx.
13. 李沙。现代典当通论[m].北京：学苑出版社□20xx.
14. 王泽鉴。民法概要[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xx.
15. 孔祥俊。担保法及其司法解释的理解与适用[m].北京：法律出版社□20xx.
16. 李沙。典当基础知识[m].北京：学苑出版社□20xx.

17. 李沙，冯树德。中外典当概览[m].北京：新华出版社□20xx.

18. 王闯。让与担保法律制度研究[m].北京：法律出版社□20xx.

19. 王福明。房地产典当理论与实务操作[m].北京：学林出版社，1993. 20. 谢在全。民法物权论[m].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

论文类：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条文理解与适用[j].人民法院出版社□20xx:583.

9. 马静。典当法律问题研究[d].湖南：湘潭大学□20xx.

10. 杨柳。我国典当融资风险防范法律问题研究——典当行的内部风险为视角[d].上海：华东政法大学□20xx.

11. 程璐琳。中国典当制度研究[d].重庆：西南政法大学□20xx.

12. 李提称。我国典当法律制度研究[d].贵州：贵州大学□20xx.

13. 姚晓菁。典当法律属性及规则探讨[d].上海：华东政法大学□20xx.

17. 王春敏。在典当行绝当的房屋能否由典当行直接处分并申请登记[n].中国房地产□20xx-03(综合版)。

论文提纲□20xx年1月10日--20xx年2月20日

论文初稿□20xx年3月1日--20xx年7月1日

论文修改□20xx年7月2日--20xx年10月上旬

论文定稿□20xx年10月上旬--20xx年11月